

赣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关于要求昌九生化申请股票继续停牌的通知

赣州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报来《赣州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公开转让昌九集团股权事项的请示》（赣工投字[2016]105号）收悉。我委根据国资管理的有关规定，严格按相关程序对你公司拟筹划的公开转让昌九集团股权事项进行研究，目前尚在审核决策过程中。鉴于该事项可能涉及昌九生化控制权变动且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昌九生化股价异常波动，请你公司按照有关规定，及时通知昌九生化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股票自2016年11月14日起继续停牌。

特此通知。



2016年11月11日